公司代码:603667　　公司简称:五洲新春
转债代码:113568　　转债简称:新春转债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9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2,398,440.39元,母公司净利润为88,906,218.24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以2019年度实现的母公司净利润88,906,218.24元为基数,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8,890,621.82元后,加上母公司期初未分配利润368,630,418.22元,扣除本年度已分配的2018年度股利45,481,347.68元,期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403,164,666.96元。拟以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账户内不参与利润分配的回购股份的数量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实施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70元(含税)。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为202,324,683股,以扣除回购专户中已回购股份8,066,260股后的股本284,258,423股为基数,预计共分配股利48,323,931.91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五洲新春	603667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沈洁	杨上锋
办公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七星街道泰坦大道199号	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七星街道泰坦大道199号
电话	0575-86339263	0575-86339263
电子信箱	xxcxjq@xxcx-zxz.com	xxcxjq@xxcx-zxz.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

公司生产轴承产品和精密零配件,是一家集研发、制造和服务为一体的综合型企业。公司主营业务为成品轴承、轴承零件、精密零配件及各类空调管路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自成立以来,公司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同时向汽车、空调有色金属制品等领域延伸。

(二)产品用途

1、公司生产的轴承套圈定位高端客户,稳定供应于世界排名前六位的轴承制造商瑞典斯凯孚(SKF)、德国舍弗勒(Schaeffler)、日本恩斯克(NSK)、恩梯恩(NTN)、捷太格特(JTEKT)、美国铁姆肯(TIMKEN)等,其中国分产品用于特斯拉(Tesla)等新能源汽车;

2、公司生产的成品轴承主要为中小型精密轴承,主要为国内外汽车、工业机械、电机、农用机械等产业提供主机配套,其中转向管柱专用四点接触轴承已经配套北美客户,第三代球环滚针轴承已向丰田、福特等多个品牌汽车客户批量供货。其中,圆锥滚子轴承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变速箱、差速器、轮毂、车桥、刹车盘以及部分农业机械、工程机械等配套,主要用户包括波兰FLT、吉凯恩、柳州上汽、雪铁龙、菲亚特、戴克斯车桥、奇瑞汽车等;

3、公司生产的精密零配件主要涉及汽车安全气囊气体发生器部件、变速箱、差速器齿轮、同步器齿套、各类精密传动件等产品,直接和间接配套客户主要包括奥托立夫、均胜电子(JSS)、特斯拉、大众、奥迪、丰田、上汽、雷勃、德佩月等知名企业;

4、公司生产的管路件主要用于汽车空调和家用、商用空调产品,向奔驰、宝马、大众、特斯拉、通用、福特、日产、沃尔沃等知名汽车品牌及四川长虹、海信日立、格力、美的等国内著名空调生产企业供应零部件。

(三)经营模式

公司采用“研发驱动、营销带动”的经营模式,根据市场需求研发新产品,并根据客户订单安排生产,同时根据客户的需求预测进行适当提前生产备货,销售是生产经营的中心环节,采购、生产均围绕销售进行。以直销为主,经销为辅,并针对海外战略客户采取寄售库存营销模式。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是优质合金钢和铜铝等有色金属,采购模式根据客户订单和生产计划进行采购,并有效控制原材料的库存量。公司经过十几年精耕细作,具备了较强的产品整体配套方案设计、同步开发和生产制造能力,已成功打造出一条涵盖精密锻造、制管、冷成形、机加工、热处理、磨装的“纵向一体化”轴承、精密零部件制造全产业链生产模式,形成了集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一体化服务模式。

(四)行业情况

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轴承制造行业。根据中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GB/T4754-2011)的行业分类标准,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通用设备制造业”(分类代码:C34)中的“轴承制造业”(代码C34851);按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的标准,公司应归属为于“通用设备制造业”(分类代码:C34)。

轴承是现代机械设备中不可缺少的一种基础零部件,被称为“机械的关节”。轴承产品规格型号较多,广泛运用于汽车、家电、工程机械、通讯机械、农机、电力、铁路、机床、航空等多个行业,目前全年汽车轴承占轴承总销量的29.06%,电机行业需求量占行业的14.92%,家电行业占13.56%,摩托车、工程机械和农机则分别为9.51%、4.63%和1.82%。根据轴承工作时运转的轴与轴承座之间的摩擦性质,可分为滚动轴承和滑动轴承两大类,其中滚动轴承是轴承工业的主要产品,公司主要生产滚动轴承。

当前,全球经济增速放缓甚至下滑,国内经济也面临结构调整。2019年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5.7%,增速自2017年以来持续放缓。轴承行业面临较为严峻的运行环境,行业下游汽车行业产销增速降幅超出预期,其它主要机械产品增速普遍回落。

任何一个企业都是全球市场的一份子,全球的经济形势都会影响市场的健康发展,但是每一次危难的时候都会伴随更多的机会,谁的效率高、行动快,谁的协动能力强,谁就能突围,对于有能力有准备的企业就会有弯道超车的机会。

公司是国内为数不多的涵盖精密锻造、制管、冷成形、机加工、热处理、磨加工、装配的“纵向一体化”轴承、精密零部件制造全产业链供应商,同时公司也是汽车空调和家用、商用空调管路件制造商。近年来,公司持续进行技术投入和装备改造升级,资本助力实施兼并重组,巩固行业龙头地位。公司轴承套圈产品长期稳定供应于全球龙头轴承制造商,磨削技术达到全球先进水平,成品轴承及零部件产品主要为国内外著名汽车、电机、机械设备等制造企业提供主机配套,是中国轴承行业出口替代最具实力及潜力企业。未来,八大领国轴承集团公司占有额的500亿美元左右全球市场和400亿人民币左右国内中高端市场,将是国内轴承企业出口替代和进口替代的历史性机遇,也是公司的主战场。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3,111,197,288.03	2,978,718,043.68	4.45	1,710,018,767.11	1,710,018,767.11
营业收入	1,817,599,401.72	1,373,586,160.65	32.33	1,145,821,589.78	1,145,821,589.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398,440.39	102,271,268.18	0.12	98,734,920.01	98,734,920.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0,921,201.31	96,735,526.01	-6.01	88,264,277.33	88,264,277.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30,229,521.44	1,677,960,071.70	3.12	1,208,503,119.94	1,208,503,119.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900,461.15	134,589,624.54	73.79	115,646,408.97	91,249,408.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38	-5.26	0.38	0.4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38	-5.26	0.38	0.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1	7.85	减少1.84个百分点	8.42	8.42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441,096,862.36	514,262,894.31	434,271,799.52	427,968,845.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507,802.39	36,398,697.99	24,595,623.11	16,896,916.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696,070.87	28,089,078.40	23,512,409.01	18,624,643.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490,503.77	27,943,116.94	12,052,460.01	134,414,380.4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3,66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1,58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张峰	0	69,621,123	23.82	0	质押	16,000,000	境内自然人
王学勇	0	26,188,237	8.96	0	质押	23,543,700	境内自然人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966,521	23,863,421	8.16	16,966,521	质押	10,5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俞越蕾	0	19,291,618	6.60	0	质押	19,180,200	境内自然人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970,270	8,066,260	2.76	0	无	0	其他
新昌县益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23,200	7,782,495	2.66	0	无	0	其他
张玉	-2,900,090	6,882,700	2.35	0	质押	6,480,840	境内自然人
吴岳民	6,210,200	6,210,200	2.12	6,210,2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923,000	4,970,600	1.7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张天中	0	4,662,158	1.59	0	质押	3,874,00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张峰、王学勇、俞越蕾、新昌县益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属于一致行动人。张天中系公司股份股东张峰之父,张玉系公司股份股东张峰之堂妹。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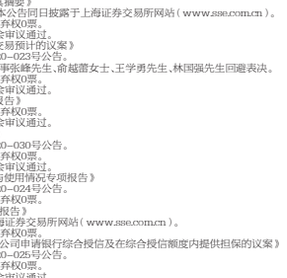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311,119.73万元,同比增长4.4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73,022.95万元,同比增长3.12%;2019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81,759.94万元,同比增长32.3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239.84万元,同比增长0.1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9,092.12万元,同比下降6.01%。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中“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公司将浙江五洲新春集团销售有限公司、五洲(香港)贸易有限公司、浙江森春机械有限公司、五洲新春(上海)精密轴承有限公司、新昌县益盛轴承配件有限公司、浙江凯立轴承钢管有限公司、浙江富日泰轴承有限公司、浙江新昌富迪轴承有限公司、大连五洲勤力轴承有限公司、合肥金科轴承有限公司、安徽金福轴承有限公司、浙江新春印合电梯配件有限公司、安徽五洲新春冷成形技术有限公司、安徽森春机械有限公司、四川五洲长新科技有限公司、捷姆轴承集团有限公司、捷姆轴承集团常山热处理有限公司、捷姆轴承集团常山进出口有限公司、捷姆轴承集团常山研究试验中心有限公司、捷姆轴承集团常山装子有限公司、浙江新龙实业有限公司、四川长新制冷配件有限公司、新昌县五龙制冷有限公司、XCC-ZXZ NORTH AMERICA,INC(报告期新设立)、XCC XINLONG AUTOMOTIVE PARTS S. DE R.L.DE C.V.(报告期新设立)等25家子公司纳入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张峰
2020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3667　　证券简称:五洲新春　　公告编号:2020-021
转债代码:113568　　转债简称:新春转债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12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会议应通知时间如期于2020年4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张峰董事长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阅了《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将提交股东大会审阅。报告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4、《2019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审阅了《2019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报告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5、《2019年年度报告正文及其摘要》

2019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6、《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2020-023号公告。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峰先生、俞越蕾女士、王学勇先生、林国强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7、《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8、《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9、《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2020-024号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关于2020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及在综合授信额度内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2020-025号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2、《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0年财务报告及内控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2020-026号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3、《关于2020年度董事、高管薪酬方案的议案》

1)公司2020年度董事、高管的薪酬按以下方案实施(单位:万元):

姓名	岗位/职务	年薪	基本薪酬	绩效考核奖金
张峰	董事长、总经理	65	45.5	19.5
王学勇	副董事长	52	36.4	15.6
俞越蕾	董事	41.6	29.12	12.48
林国强	董事	/	/	/
孙永平	独立董事	7.2	7.2	/
严毛新	独立董事	7.2	7.2	/
邵哲锋	独立董事	7.2	7.2	/
张迅雷	总工程师	37	25.9	11.1
宇改文	副总经理	36	25.2	10.8
王琪	副总经理	36	25.2	10.8
秦毅	副总经理	36	25.2	10.8
许笑岗	副总经理	36	25.2	10.8
宋超江	财务总监	23.5	16.45	7.05
沈洁	董事会秘书	22	15.4	6.6

2)2020年度董事的年度绩效薪酬,按公司薪酬方案规定并根据董事的工作绩效考核确定执行。对于同时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董事,上述薪酬包括其担任其他职务所领取的薪酬。董事林国强从股东单位领薪,公司不再另行支付薪酬。

3)2020年度各独立董事津贴为7万元/人(税前)。

4)2020年高管的年度绩效薪酬,按公司薪酬方案规定并根据高管的工作绩效考核确定执行。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4、《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2020-027号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5、《关于使用应收账款进行保理融资额度的议案》

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2020-028号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2020-029号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上网公告附件

1、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3667　　证券简称:五洲新春　　公告编号:2020-022
转债代码:113568　　转债简称:新春转债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12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会议应通知时间如期于2020年4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明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6、《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关于2020年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公司2020年度监事的薪酬按以下方案实施:(单位:万元)

姓名	岗位/职务	年薪	基本薪酬	绩效考核奖金
王明身	监事会主席	37	25.9	11.1
施新人	监事	3.6	3.6	/
王积忠	监事	28	19.6	8.4

2)2020年监事的年度绩效薪酬,按公司薪酬方案规定并根据监事的工作绩效考核确定执行,对于同时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监事,上述薪酬包括其担任其他职务所领取的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8、《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0年财务报告及内控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9、《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关于使用应收账款进行保理融资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3667　　证券简称:五洲新春　　公告编号:2020-023
转债代码:113568　　转债简称:新春转债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日常关联交易是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公司于2020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张峰、俞越蕾、王学勇、林国强已回避表决。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并就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2020年度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能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为本公司生产经营服务,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获取更好的效益。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等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日常关联交易的进行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实质性影响。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19年预计金额	2019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四川长虹空调有限公司	商品	9,700	1	销售与采购相抵后按净额列报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电力及劳务		2	
	新昌县捷诚机械有限公司	劳务	500	510	
	嵊州市晨拉克贸易有限公司	商品	200	191	
	浙江江辰智能化装备有限公司	商品及劳务	51	57	
	浙江江辰智能化装备有限公司	商品及劳务	5	5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	1,600	485	改向其他供应商采购车加工件
	小计		12,056	1,251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四川长虹空调有限公司	商品	36,000	20,938	销售与采购相抵后按净额列报
	合肥金工投资有限公司	水电	100	78	
	浙江江辰智能化装备有限公司	水电	3	3	
	嵊州市恒嘉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水电	200	149	
	新昌县捷诚机械有限公司	商品		3	
	江苏南钢环宇贸易有限公司	商品	1,200	1,146	
	小计		37,503	22,317	
向关联人出租资产	浙江江辰智能化装备有限公司	厂房	15	15	
	嵊州市恒嘉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	12	11	
	小计		27	26	
向关联人租入资产	浙江新春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职工宿舍	25	25	
	浙江江辰智能化装备有限公司	设备	30	39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库房	7	5	
	小计		62	60	
向关联人购买资产	浙江江辰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专用设备	82	88	
	浙江江辰智能化装备有限公司	专用设备	600	190	采购设备计划调整
	嵊州市恒嘉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专用设备		482	采购设备计划调整
	小计		682	760	
合计			48,330	24,414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新昌县捷诚机械有限公司	商品及劳务	500(注)	0.45	102	0.43
	嵊州市晨拉克贸易有限公司	商品	200	0.18	32	0.14
	浙江江辰智能化装备有限公司	商品及劳务	5	0.01	0	0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	700	0.64	121	0.52
	小计		1,405	1.28	255	1.09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四川长虹空调有限公司	商品	20,650	11.47	1,949	5.16
	合肥金工投资有限公司	水电	80	0.04	27	0.07
	浙江江辰智能化装备有限公司	水电	3	0.01	0	0
	嵊州市恒嘉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水电	150	0.08	0	0
	江苏南钢环宇贸易有限公司	商品	1,500	0.83	348	0.92
	小计		22,383	12.44	2,324	6.15
向关联人出租资产	浙江江辰智能化装备有限公司	厂房	15	57.69	0	0
	嵊州市恒嘉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	11	42.31	0	0
	小计		26	100		
向关联人租入资产	浙江新春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职工宿舍	65	68.42	24	36.92
	四川长虹空调有限公司	设备	30	31.58	0	0
	小计		95	100	24	36.92
向关联方采购资产	浙江江辰智能化装备有限公司	专用设备	400	3.33	0	0
	小计		400	3.33	0	0
合计			24,309	/	2,603	

注:2020年拟采用双经销方式委托新昌县捷诚机械有限公司加工,按收入与采购抵消后列报。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新昌县捷诚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诚机械”)

企业性质:私营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控股或私营性质企业控股)

住所:新昌县城文镇城东新区

法定代表人:俞凌平

注册资本:5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制造加工:机械配件、轴承及轴承配件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捷成机械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的公司,是公司的关联法人。

(二)嵊州市晨拉克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晨拉克贸易”)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浙江省绍兴市嵊州市经济开发区达成路78号B幢

法定代表人:张志明

注册资本:15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包装装潢、其他印刷品印刷;加工、销售:纸箱;批发、零售:纸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晨拉克贸易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的公司,是公司的关联法人。

(三)浙江江辰智能化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辰智能”)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浙江省绍兴市嵊州市经济开发区经环东路89号

法定代表人:王学勇

注册资本:1,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智能化通用设备及配件、电气机械及器材、五金产品;汽车零部件专用设备、航空零部件专用设备;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润滑油;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江辰智能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是公司的关联法人。

(四)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钢股份”)

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南京市六合区卸甲甸

法定代表人:黄一新

注册资本:442,231,6657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危险化学品,3类易燃液体,4类易燃固体、自燃物品和遇湿易燃物品,5类氧化剂和有机过氧化物,6类第1项毒害品(不含剧毒品,不含农药),8类腐蚀品(所有类项不得储存)的批发;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钢压延加工产品及副产品的销售;焦炭及其副产品生产、销售;产业的投资和管理;钢铁技术开发和咨询服务;废旧金属、物资的回收利用;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仓储服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林国强担任南钢股份副总经理,南钢股份是公司的关联法人。

(五)江苏南钢环宇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环宇”)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南京市江北新区大厂街道卸甲甸

法定代表人:祝瑞荣

注册资本:5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煤炭、焦炭、焦粉、兰炭、矿石、熔剂、合金、废钢、备件、电极、耐火材料、金属材料、日用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环宇是南京钢铁股份的控股子公司,是公司关联法人。

(六)合肥金工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金工”)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紫云路245号

法定代表人:张峰

注册资本:2,315,858913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房地产投资;机电产品、建筑材料、五金、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的销售;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合肥金工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是公司的关联法人。

(七)浙江新春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春咨询”)

企业性质:一人有限责任公司(私营法人独资)

住所:浙江省新昌县城天镜南门外100号

法定代表人:俞雄平

注册资本:1,857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投资咨询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新春咨询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是公司的关联法人。

(八)嵊州市恒嘉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嵊州恒鹰”)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浙江省绍兴市嵊州市经济开发区经环东路89号

法定代表人:王学勇

注册资本:3,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和销售:动力设备及配件、汽车零部件、机械设备、机械配件、精密机械零部件、泵阀。(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副董事长王学勇担任嵊州恒鹰法定代表人,嵊州恒鹰是公司的关联法人。

(九)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股份”)

企业性质: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绵阳市高新区绵兴东路35号

法定代表人:吴定刚

注册资本:85,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建筑机电安装工程施工,家用电器、制冷、空调设备、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水(地)源热泵机组及相关配件的研发、制造、销售、安装和服务,设备租赁,零配件对外加工,金属材料(不含金银)销售,房屋租赁、仓储管理(不含危化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长虹有限系长虹股份控股子公司,是公司的关联法人。

以上各关联人生产经营正常,在与本公司经营交往中,能严格遵守合同约定,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所进行的关联交易以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允的原则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的价格按照公平合理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等市场原则,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具体关联交易协议在实际采购或服务发生时签署。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交易能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为本公司生产经营服务,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获取更好的效益。日常关联交易是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上网公告附件

1、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五洲新春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专项核查意见;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3667　　证券简称:五洲新春　　公告编号:2020-024
转债代码:113568　　转债简称:新春转债

浙江五洲新春集